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厦府办〔2020〕20号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 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促进企业复工复产 八条措施办事指南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委、办、局,各开发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促进企业复工复产八条措施的通知》(厦府规〔2020〕5号),我市各责任单位制定了相关扶持政策的办事指南,现将《办事指南》予以公布。各区、市直各相关部门、各开发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要通过各自网站、新媒体等平台主动向社会发布,耐心做好政策辅导和解读工作,按照指南规定的相关流程和申报材料,积极组织指导扶持对象申报,尽

快将各项政策落实到位。



(此件主动公开)

有关单位：市残联、市政集团、金圆集团、水务集团、华润燃气。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3月5日印发

